

守护“养老钱” 南安法院多措并举打击整治养老诈骗

本报讯 (记者 王丽清 通讯员 周余红 杜天买 文/图)自全面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以来,南安法院多措并举,着力为老年群体的“养老钱”保驾护航并取得良好的成效。

“阿婆,所谓的高额分红、保本高息投资‘养老项目’,千万不要信。”近日,南安法院走进康美镇康美村开展防范养老诈骗专题讲座,揭露诈骗手法,讲述防骗知识。活动中,刑二庭法官谢希迎以“守住养老钱 幸福享晚年”为主题,用本地方言为老年朋友深入浅出地讲解什么是养老诈骗、惯用诈骗套路,以及如何防范养老诈骗等。法官接地气的讲解得到了老年朋友的阵阵掌声。现场还发放了宣传册、宣传扇,为群众答疑解惑。

据悉,为有效提高老年人防骗意识,南安法院针对涉养老诈骗典型案例,迅速制作老年人看得清、读得懂的网络宣传产品,以及文字和漫画相结合的宣传手册,通过大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和有故事、有情节的宣讲等,让防范养老诈骗的宣传教育更易于深入人心。

数据显示,自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南安法院已借助“两微一端”官方媒体发布宣传信息30余条,组织进村入户宣传20余场次,制作条幅、宣传板、LED电子屏、海报等20余个,制作发放宣传手册3000册。此外,南安法院还组织青年法官讲师团普法宣传队伍,开展法治宣讲20余场次。



南安法院开展防范养老诈骗宣传活动。

除了开展多元化宣传,南安法院还强化动员部署,在第一时间召开专题党组(扩大)会,定期组织召开专项行动工作推进会议,成立打击整治养老诈骗领导小组,建立健全线索流转、信息报送、工作联络等多项工作机制,实行周总结、周汇报制度,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确保专项行动每项指令都能上下贯通。

值得一提的是,该院还坚持充分发动和依靠群众的工作原则,注重群众来信、来访问题,对外公布举报电话、邮箱,畅通举报渠道;同时注重从案件办理中挖掘养老诈骗线索,组织全院干警对民商事案件、执行案件中涉及非法集资、非法吸收公众存款、诈骗等类型案件逐件深入自查,共排查案件400余件,截至目前暂未发现相关问题线索。

下一步,南安法院将持续加大宣传力度,组织相关专业特长的干警制作更加适合老年群体的宣传材料;组织干警到老年大学讲课,以及利用农村“赶集日”等开展宣传活动,提高宣传的针对性、实效性;同时加大线索摸排力度,加强与公安、检察等部门联动配合,实现打击成果“零”的突破。

官桥司法所:调解有速度 止纷有温度

本报讯 (通讯员 王凤雪 沈新社 记者 王丽清 文/图)“没想到这么快就解决纠纷了,如果没有你们的帮助,真不知道如何是好……”近日,一起工伤死亡纠纷案件的当事人对官桥司法所调解员由衷地感谢道。

8月5日上午,贵州籍任某及亲属10多人到官桥司法所,反映其丈夫何某几天前在某建材公司的车间上班时不慎触电身亡,要求厂方赔偿400万元。但是,厂方认为既然已经申请工伤保险理赔,不肯再支付其他赔偿费用。

双方各执一词,分歧较大,自行调解多天无法达成协议,死者家属情绪激动,一起群体性事件一触即发。对此,官桥司法所高度重视,立即指派调解经验丰富的3名调解员介入调解。经过双方的充分陈述,调解员了解了事件的前因后果,抓住赔偿金额这一纠纷焦点,迅速展开调解。死者何某是家里的顶梁柱,上有六旬父母需要赡养,下有3名幼女需要抚养。

育,何某的突然去世,让这个经济困难的家庭雪上加霜。为此,家属要求厂方赔偿400万元。调解员耐心地向当事双方详细解释工伤赔偿的法律标准,通过释法明理,成功说服双方达成一致意见。此时,早已过了午饭时间,但为了给调解结果上好“保单”,调解员顾不上饥肠辘辘,马上起草调解协议书,并组织双方签订。



死者家属与厂方达成一致意见。

这起高效快速的调解仅是10天来官桥司法所调解的8起案件之一。据悉,8起案件包括工伤死亡纠纷3起,工伤赔偿纠纷3起,劳动争议纠纷1起,邻里纠纷1起,调解成功率100%,涉及金额285万余元。一场场矛盾纠纷的顺利化解,既跑出了官桥司法所人民调解的速度,更彰显了为民止纷息争的温度。

政法资讯

近日,南安市司法局荣获全省司法行政系统先进集体。

(通讯员 刘丽惠 记者 王丽清)

18日,南安市公安局乐峰派出所经过缜密侦查,成功抓获涉嫌传播淫秽物品的犯罪嫌疑人潘某海。经查,潘某海于2019年至2022年8月在家中使用手机、笔记本进行淫秽视频剪辑并传播至网络平台牟利,传播视频数量达3527部。

(通讯员 潘洪敏 记者 王丽清)

18日,南安市反诈联席办、反诈骗中心到柳城街道成功街一银行开展涉案银行卡督导工作。

(记者 王丽清 通讯员 陈洁雯)

18日,南安市公安局刑侦大队反诈中心民警到九牧集团,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主题讲座。

(记者 王丽清 傅雅兰 通讯员 杨行争)

19日,南安市看守所开展中国医师节庆祝活动,感谢医护人员对监管安全和疫情防控所做的贡献。

(记者 王丽清 通讯员 黄振宜)

以案释法

四人合伙盗古墓 中途放弃也获刑

公安机关牢牢掌握了。隔天凌晨6时许,高某等三人在驾车返乡途经泉南高速某服务区时,被民警抓获,当场还查获铁锤、铁锹等作案工具。当天16时许,陈某也在自己家中被警方抓获。

经依法鉴定,陈某、高某预谋盗掘的一处古墓按照造型、制作工艺、款式等方面的时代特征,确定该墓碑的年代为清代,具有一定历史、艺术和科学价值;另一处墓碑的年代为明代,属于古墓葬构件。

南安市人民法院一审认为,被告人陈某、高某、吕某、赵某以牟利为目的,共同盗掘具有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古墓葬,虽情节较轻,但其行为均已构成盗掘古墓葬罪,公诉机关的指控成立。被告人陈某、高某、吕某、赵某为犯罪积极准备工具,未着手实施盗掘,是犯罪预备,可以比照既遂犯从轻、减轻处罚或者免除处罚。

被告人高某归案后如实供述其主要罪行,坦白可以从轻处罚。

根据本案的犯罪事实、情节和社会危害后果,结合各被告归案后的认罪、悔罪表现,对被告人陈某、高某、吕某、赵某均予以从轻处罚。公诉机关对被告人陈某、高某、吕某、赵某的量刑建议适当,予以采纳。

综合考量各方面因素,南安市人民法院作出判决,被告人陈某、高某、吕某、赵某犯盗掘古墓葬罪,分别判处拘役3个月至4个月不等,均处罚金1000元。

当年12月24日17时许,李某误以为陈某所指的地点是自己后面独自发现的那处古墓,便将高某等三人带到该处准备盗掘。高某等三人随李某到达“目的地”后,认为该处不像古墓,四人便放弃盗掘。

当日,李某误以为陈某所指的地点是自己后面独自发现的那处古墓,便将高某等三人带到该处准备盗掘。高某等三人随李某到达“目的地”后,认为该处不像古墓,四人便放弃盗掘。没承想,他们的这一违法行为早已被

法条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百二十八条 盗掘具有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古文化遗址、古墓葬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情节较轻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罚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

(一)盗掘确定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和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古文化遗址、古墓葬的;

(二)盗掘古文化遗址、古墓葬集团的首要分子;

(三)多次盗掘古文化遗址、古墓葬的;

(四)盗掘古文化遗址、古墓葬,并盗窃珍贵文物或者造成珍贵文物严重破坏的。

盗掘国家保护的具有科学价值的古人类化石和古脊椎动物化石的,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

第六十七条 犯罪以后自动投案,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的,是自首。对于自首的犯罪分子,可以从轻或者减轻处罚。其中,犯罪较轻的,可以免除处罚。

被采取强制措施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和正在服刑的罪犯,如实供述司法机关还未掌握的本人其他罪行的,以自首论。

犯罪嫌疑人虽不具有前两款规定的自首情节,但是如实供述自己罪行的,可以从轻处罚;

因其如实供述自己罪行,避免特别严重后果发生的,可以减轻处罚。

法官提醒:古文化遗址、古墓葬具有一定历史、文化、艺术价值,一旦损毁将无法逆转,不可恢复。正因为如此,我国法律严厉打击盗掘古文化遗址、古墓葬犯罪,每一名公民都应敬畏历史,保护文化遗产,任何企图以此牟利的行为,都必将受到法律严惩。



南安首个! 美林派出所为高校毕业生“秒办”落户

本报讯 (记者 王丽清 通讯员 陈冰冰)“你们的办事效率真高,不到1个小时就帮我办好了落户手续,为你们点赞。”近日,来自安徽的小吴对美林派出所户籍民警连连称赞。

当天,小吴到南安市人才市场提交《关于开展“涌泉”行动集聚各类人才在泉创业就业的若干措施》相关材料,工作人员根据“秒批”政策,当场审核小吴的学历等材料,立即为她出具《落户通知单》,并陪同她到美林派出所办理落户手续。

户籍民警根据“秒办”政策,立即帮小吴办结了落户手续。无须再做任何审批,小吴便成为南安市首个高校毕业生“秒批”“秒办”泉州公安落实“涌泉”行动的受益者。

据了解,为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的优良作风,美林派出所持续在“优”上下功夫,以“涌泉”行动为主线,紧紧围绕“秒批”“秒办”等重点内容,急群众之所急、解群众之所难,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

不听劝! 男子醉驾演闹剧

本报讯 (记者 王丽清 通讯员 曾肃琪) 近日,南安水头一男子与朋友聚餐饮酒后,不听好友劝阻非要驾车回家,到达后却因停车问题与人起了争执……

8月13日凌晨,南安市公安局水头派出所接到辖区群众报警求助,称在水头奎峰北路的一家小酒馆门口,有一男子故意将车停在其店门前影响正常经营,还口出狂言、咄咄逼人,不讲道理。

水头派出所民警接报后赶赴现场,发现该男子浑身酒气,说话语无伦次,怀疑他涉嫌酒后驾驶。民警当即将其带至交警大队水头中队进行呼气酒精测试,显示指数达到189mg/100ml。随后,民警将该男子送至医院进行抽血检测,最终检测结果为179.57mg/100ml,确定其已远超醉驾标准。待男子醒酒后,民警依法将其传唤至水头派出所配合调查。

原来,事发当晚,该男子陈某城与好友周某聚餐,饭桌上他独自一人畅饮,就喝了4瓶650ml的啤酒和约莫半斤的白酒,酒意早已“上头”。直到临近午夜,二人结束晚餐准备散场,未饮酒的周某便驾驶陈某城的汽车送他回家。因周某与陈某城两家距离不超200米,周某开车到自己家附近后先行下车,准备再步行送陈某城回去。没想到,陈某城当即拒绝了他,大声表示:“才200米,我自己开回去!”尽管好友竭力劝阻,醉意正浓的陈某城一把夺过车钥匙就开车上路了。

陈某城驾车行至奎峰北路自己家附近,将车停在一家正在营业的酒馆门口就准备离开。见店门被堵住,酒馆的店长、店员立即走出来与陈某城理论,但酒劲上来的陈某城丝毫不顾对方好言相劝,态度恶劣与其争论起来,双方还推搡了一番,在店门口上演了一出闹剧。无奈之下,店长只好报警求助。

到案后,陈某城对其涉嫌危险驾驶的犯罪行为供认不讳,目前已被南安公安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在进一步侦办中。

警方提醒:过度饮酒不仅伤身,还可能因酒精“上头”导致更加严重的后果……请广大市民时刻保持警醒,切莫心存侥幸,牢记“开车不喝酒,喝酒不开车”!

用“万能钥匙”偷走电动车 一男子被刑拘

本报讯 (记者 王丽清 通讯员 许燕茹) 近日,南安市公安局洪濑派出所接陈女士报警称,她停放在江滨东路的电动车被盗。

经侦查,民警发现一名40多岁的男子形迹可疑。紧接着,民警继续对周边区域巡查,最终在洪濑镇辖区路边找到了陈女士的电动车,并成功抓获犯罪嫌疑人吴某。

据犯罪嫌疑人吴某交代,因自己手头紧,也没正经工作,就来到洪濑镇辖区街道“游荡”。事发当天,吴某见路边停着一辆电动车,便通过“万能钥匙”开走,打算变卖。没承想,还没等转手,吴某就被抓了。

目前,吴某因涉嫌盗窃罪,已被南安市公安局依法刑事拘留。

近日,市民邹先生和陈女士带着一面锦旗,走进南安市公安局洪濑派出所,感谢民警快速帮他们找回丢失的电动车,及时挽回经济损失。